

粵海投資有限公司

可持續供應鏈政策

粵海投資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“粵海投資”、“本公司”或“我們”)與供應商緊密合作，以最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採購最能滿足業務需要的產品和服務，並鼓勵供應商在依法合規的前提下承擔社會責任，堅持以人為本，落實安全生產，做好環境保護，為我們的供應鏈持續帶來價值提升。

粵海投資的各附屬公司應根據各自的業務情況實施此政策。

我們會：

- 在採購過程中優先考慮提供綠色產品、對環境、僱傭及社會事宜負責任的供應商；
- 要求供應商遵守所屬國家和地區的法律和規例；
- 要求供應商落實環境管理工作，符合所有適用的環境保護及生物多樣性管理相關標準；
- 要求供應商不得僱用任何未滿運營所在地法定最低就業年齡的人士，不得僱用任何法律規定的強制入學年齡員工致其無法完成教育；
- 要求供應商不得強迫、脅迫勞動，保證員工機會和待遇均等，並給予員工正常工時和加班補助，且支付的工資不低於運營地法律法規的規定；
- 要求供應商符合所有適用的職業健康與安全相關標準，謹記安全至上，為員工提供安全、健康和管理完善的工作環境，預防事故、傷害和職業疾病的發生，並安排足夠的人力物力，提供健康、安全的工作場所；

- 要求供應商設有反貪腐政策及防止利益衝突規定，絕不參與或支持任何形式的腐敗、賄賂等違反運營地的法律、法規和政策的活動；
- 要求供應商不得向我們的員工提供任何過分奢侈的禮品、娛樂或款待宴請；
- 要求供應商必須遵守其運營所在地關於反不正當競爭、反壟斷的規定，遵循公平競爭原則；
- 致力採取廉潔管控措施，全面防控供應鏈管理過程中的貪腐風險；
- 落實供應商履行安全責任，強化供應商現場安全管理，督促供應商開展有關安全生產工作；
- 鼓勵優先考慮與具有環保認證、安全認證、職業安全健康認證的供應商合作；
- 鼓勵將施工安全、生產安全、平等勞工權益和環境保護等可持續發展因素納入施工合同、履約評價等環節；
- 鼓勵供應商向其僱員提供適當的職業健康安全服務，包括法定保險或所有必要的培訓；
- 鼓勵各個業務板塊關注供應商在生產建設環節對環境的影響，包括能耗、水耗、三廢排放和有毒物質處理等情況；
- 鼓勵供應商識別對環境或健康有害的物質，並以安全、可靠、可控的方式使用、儲存和處置這些物質；
- 鼓勵供應商不斷減少能源、原材料、水資源和物流等方面的使用，儘量減少廢棄物和廢氣在大氣、水和土壤中的排放以及溫室氣體排放；
- 鼓勵供應商增強生態保護意識，並採取手段保護生物多樣性；
- 要求供應商不得因為種族、年齡、性別、國籍、宗教、殘疾、婚姻狀態或類似原因在員工聘用、薪酬福利、培訓晉

升、解聘或退休方面存在歧視或騷擾行為；

- 鼓勵供應商確保現場施工人員、承建商獲得充分和體面的住宿環境；
- 當出現侵害勞工權益、健康和環境的情況下，鼓勵供應商採取迅速及有效的補救措施；及
- 定期就以上要求及建議事項對供應商進行監督及審查，彙報及披露實施情況，確保相關要求的有效實施與規範性。

本公司的環境、社會及管治委員會負責監督並審核我們的可持續供應鏈管理表現，定期向董事會進行匯報並對此政策作出相應檢討。

**本政策於 2019 年 4 月 26 日起生效，並分別於 2021 年 3 月 26 日及 2023 年 10 月 26 日修訂。*